

臺北市政府警察局錄影監視系統使用許可書

115年8月6日北市警預字第1153086244號(更)

設置機關	機關名稱	臺北市北投區清江國民小學		類別	新設()核備()備查(V)
	機關地址	臺北市北投區公館路220號			
	管理人姓名職稱	黃苓毓(組長)	所屬單位	總務處	
	聯絡電話	(02)28912764轉301	電子信箱	bv2474@cjps. tp. edu. tw	
目的範圍	設置目的	為維護公共安全、維護校園安全、秩序，監控預防犯罪暨兼顧全校教職員生安全。目的，監控記錄人、車活動或場館設備運作或稽查違規.....。		監控範圍	場館或園區內開放空間之公共場所(含，周邊人行道或道路)、學校校大門、停車場、各棟教學大樓走廊、廚房、操場、游泳池、活動中心、人行道、生態池。
監視器	主機數量	主機：6臺		設置地點	詳如設置附表
	攝影機數量	鏡頭：74支		攝影方向	詳如設置附表
監控機房	機房位址	主機室、校警室		建置廠商	廣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	錄存處所	主機室		錄存方式與期限	數位硬碟，錄存期限30日
系統維護	維修經費	設置機關編列預算維修(457992元/年)		維護方式	24小時需求時才派員監控畫面，1日檢測設備1次。
	使用期限	8年			
設置權利	所有權或使用權文件	前許可書類別及文號： ☐ 新設 ☐ 核備 ☒ 備查 104年5月14日北市警預字第10431838600號			
備註		設置機關應遵守臺北市錄影監視系統設置管理自治條例之規範，如違反相關規定，主管機關將依本自治條例規定處理。			

臺北市政府警察局